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对象	普法内容	普法形式	责任部门
1	政务服务事项申请人	行政许可等法律法规	接受政务服务办理咨询进行普法宣传	责任部门：局审批服务科，局规划建设科、港航管理科、路政管理科、道路运输管理科、公共交通管理科
2	在建工程业主及从业人员	交通运输行业有关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法律规定	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送法进项目等	牵头部门：局规划建设科、港航管理科、铁路管理科
3	在建工程业主及从业人员	交通运输行业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方面的法律规定	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送法进项目等	牵头部门：局工程质量管理科

4	水路运输参与者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等水路运输法律法规规章	在每年度宣贯教育培训中进行普法。	牵头部门：局港航管理科
4	全系统工作人员和港口行业从业者	《港口经营管理规定》等港口法律法规规章	对系统内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并在港口企业进行广泛宣传	牵头部门：局港航管理科
5	全系统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公路法律法规规章	采取： ①、组织集中培训、学习。 ②、以5月“路政宣传月”为抓手开展学习、宣传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	牵头部门：局路政管理科
6	道路运输参与者	道路运输法规政策等	通过每年度继续教育培训等进行普法宣传	牵头部门：局道管运输管理科
7	公共交通行业参与者	公共交通行业法规政策等	在继续教育培训中进行普法等	牵头部门：局公共交通管理科，责任部门：市城区公共交通服务所
8	交通运输系统工作人员	地方铁路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	对系统内业务人员培训、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等	牵头部门：局铁路管理科、局轨道交通科

9	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工作人员和社会大众	交通运输行业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规定	对系统内业务人员培训、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进行以案释法，根据汕头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实施方案进行广泛宣传。	牵头部门：局应急安全科，责任部门：其它部门参与
10	各级党组织党员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二十大精神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等内容	各级党组织会议第一议题	牵头部门：局机关党办，责任部门：各级党组织
11	各级党组织党员	《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学习	各级党组织会议第一议题	牵头部门：局机关党办，责任部门：各级党组织
12	局机关工作人员	年度学法及考试	组织专题讲座及个人登录“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学习等	牵头部门：政策法规科，责任部门：局机关其他部门参与
13	局机关工作人员	国防交通战备动员相关法律法规	个人自学	牵头部门：局交通战备科，责任部门：各部门参与

14	局机关工作人员	交通运输行业中有关政务公开、保密、信访等方面的法律规定	组织专题讲座或个人登录“学习强国”、登录“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学习等	牵头部门：局办公室， 责任部门：各部门参与
15	局机关工作人员	公务员管理法律规定	对业务人员进行培训、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	牵头部门：局人事科， 责任部门：各部门参与
16	局机关工作人员	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预算法律法规规章	个人自学	牵头部门：局财务审计科， 责任部门：各部门参与